

# 关于湘乡市 2023 年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第十三项完成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共湘潭市委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湘潭市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通知》(潭市发〔2023〕26号)要求,现将我市2023年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第十三项整改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反馈问题

扬尘扰民问题仍然比较突出。部分城市建筑施工工地未落实“8个100%”要求,未密闭、未围挡、未覆盖,未进行湿法作业,进出车辆未冲洗、未密闭,扬尘污染问题突出,严重影响大气环境质量和群众生产生活。

## 二、整改目标及整改措施

**整改目标:**落实湘潭市“8个100%”要求,做好房屋市政工程在建工地扬尘防控。

### 整改措施:

1. 对在建项目和未批先建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加强打非治违力度,杜绝未批先建等违法施工行为。若涉及环境违法行为,经调查取证后,立即移交城管执法部门。

2. 加大对此项工作的监督管理力度,建立健全了长效机制,对施工现场存在的相关问题做到了有排查、有整改、有复查的闭环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整治任务。目前,全市在建项目的施工场地已实现封闭施工,现场的钢筋加工、材料堆放已进行无

尘化处理，包装水泥的存储已实现封闭管理；施工现场的围挡上、塔吊上、外架上已安装防尘水雾喷淋系统，有效地控制了施工现场的扬尘；材料的主要进出口设置了专用洗车平台或洗车设备，洗车用水设置雨水收集系统和废水回收系统重复利用，进出车辆均要冲洗处理后方可出场，防止了车辆带泥上路；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整齐，报废的材料和相关构配件做到了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实现了装袋处理并严禁往河道内倾运；施工场的临时道路进行了混凝土硬化，干净整洁，现阶段硬化实在有困难的，用石子和砖渣铺开做硬化处理；裸露黄土堆置超过3个月的项目，施工单位采用播撒草籽或种植草皮的方式进行防扬尘处理，3个月内需要动工的项目实现了全覆盖；工作面内的裸露黄土派专人负责，每天进行湿润，确保了施工现场不起尘；土方开挖阶段所用运土车辆除应经冲洗后方可出场外，所用车辆均进行了全封闭覆盖。我市依据《湖南省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实施方案》，积极推行铝模和附着式爬升脚手架的应用。目前我市裕源晋府、克拉春风里一期等项目已运用此两项技术，极大减少了建筑垃圾的产生。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严禁直接从楼层或外脚手架上抛洒，燕兴华城7期等项目的施工围挡采用可周转利用的金属围挡。将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纳入现场监督工作人员的日常监管工作范畴，确保工地扬尘治理处于全程监管状态。

3. 及时对整改问题进行现场核查，对整治效果进行把关验收，对未整改到位的问题继续督促指导直至整改完成，对整改

落实不力的单位，经调查取证后，立即移交城管执法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 **三、整改目标达成和整改措施完成情况**

#### **(一) 整改目标达成情况**

我市在建工地已全面对标落实扬尘防控“8个100%”各项措施，施工扬尘已得到有效控制。

#### **(二) 整改措施完成情况**

1. 2022年至今，我市持续针对在建项目和未批先建项目进行现场巡查核查，开展“打非治违”行动10次，制止未批先建项目11个。

2. 加大统筹推进力度，制定《湘乡市在建工地扬尘和裸露黄土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湘乡市2023年建筑施工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暨文明施工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分工，压实责任。通过日常巡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常态化监管，督促施工工地严格落实“8个100%”要求，发现问题及时下达整改文书。2022年以来，开展检查800余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单》27份，《暂时停工整改通知单》4份，对扬尘防控整治工作不力的单位警示约谈4次，简易处罚18起，行政处罚21起，总计罚款27.3万元。

### **四、初步审核意见**

经审核，该项问题整改措施全部落实到位，整改成效达到预期，整改目标全部完成。

### **五、今后工作打算**

(一) 全面推行“绿色施工”措施，向参建责任主体单位灌输“绿色施工”理念，督促施工单位加大施工现场文明施工资金投入，编制《绿色施工专项实施方案》并予以实施。

(二) 积极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应用，组织全市主要房地产开发商观摩装配式建筑的施工现场。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垃圾分类管理制度，明确专人负责，鼓励施工现场安全网和包装垃圾的重复利用，严把工程泥浆固化处理关，实现工程泥浆减量化、资源化。

(三) 通过《质安在线》加大建筑垃圾治理宣传力度，宣传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工作的重要性，提高施工现场的参与自觉性，努力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工作取得实效。依据《湖南省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结合《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规范》和《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环境和卫生标准》及建筑施工扬尘治理“8个100%”的要求，将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纳入现场监督工作人员的日常监管工作范畴，确保工地扬尘治理处于全程监管状态，严厉查处扬尘治理措施落实不力的施工项目，并通过《质安在线》栏目予以媒体曝光。通过此项工作的持续推进，确保我市建筑施工领域的“四节一环保”，即建筑节地、建筑节水、建筑节材、建筑节能、保护环境工作得以落实。